

中卫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中卫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农业农村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严格对标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深入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核心要义，聚焦乡村全面振兴战略实施、惠农补贴精准落地、农业项目招投标规范运行等关键领域，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以政府信息公开赋能治理效能提升，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与满意度。

（一）主动公开方面。市农业农村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秉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聚焦涉农补贴、农产品质量安全、特色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健全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公开内容。同时，深化与媒体协作联动，与宁夏日报、中卫日报、中卫新闻传媒中心等单位建立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宽主动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2025 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

等平台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86 条。其中，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文件 30 件、预决算信息 17 条、补助公示 22 条、部门动态 17 条；中卫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70 条。此外，高效办理人大政协提案 30 件、“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督办件 8 件，办结率达 100%。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市农业农村局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 12 件，在法定期限内办结答复 11 件，逾期答复 1 件。从办理结果来看，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 5 件，不予公开 2 件，因不掌握相关信息等原因无法提供 5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案件 1 件，经行政复议认定为行政行为违法；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市农业农村局始终恪守“应公开尽公开”原则，持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确保重大事项及时主动公开。一是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2025 年共起草文件 185 件，均按规定完成公开属性标注，其中公开发布 95 件、依申请公开 17 件、不予公开 73 件，实现源头认定全覆盖。二是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标准规范，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审查机制，严守“先审查、后公开”原则，规范信息公开分类标准，推动相关政府信息精准投放至对应公开栏目，有效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一是高位推动统筹部署，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重点工作清单，依托“中卫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及时推送日常工作动态与政策文件，构建

责任清晰、运转高效、落实到位的工作体系。二是健全制度规范体系，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及领导审批机制，细化公开内容范畴、呈现形式、覆盖范围及时限要求，确保公开工作有章可循。三是深化公开内容供给，持续规范梳理政府信息资源，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实效，为群众办事与监督提供便捷支撑，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强化考核引领。对照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中卫市绩效考评工作部署，已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纳入单位整体绩效考评体系，以考核倒逼责任落实、工作提质。二是深化互动交流。积极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与社会评议活动，9月18日，市农业农村局以“展示‘三农’风貌 共谱振兴华章”为主题，邀请种植大户、养殖大户、农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代表25人参加政府开放日活动，在社会评议座谈会上，与会代表共提出意见建议1条，相关问题已于12月底前全部整改到位。2025年，本单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问题被责任追究的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	0	0	0	0	0	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2	0	0	0	0	0	2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中卫市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还存在平台互动性不足，线上平台公众参与渠道不够丰富、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不及时等问题，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对标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着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提档升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全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一是凝聚思想共识。**始终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的一项重要工作，严格遵循自治区、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行动，深化机关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知，主动挖掘业务工作中的公开亮点，充实公开内容供给，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二是强化能力建设。**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法规与业务知识学习，着力提升政府信息表述的规范性、精准性，持续拓展公开渠道、扩大公开覆盖面，聚焦基层需求、回应群众关切，不断丰富公开内容维度，以更贴近“三农”实际的公开服

务，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三是抓实落地见效。**紧密围绕群众需求，依托多元渠道与形式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持续探索并创新公开模式与方法，着力提升信息平台的公信力、及时性及便利性，切实服务于农业提质增效、乡村振兴与农民增收，为“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